

# 南華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4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開會地點：成均館 C334 會議室

主持人：周建明教務長兼主任

出席者：何應志學務長兼處長、丁誌紋院長(管院)兼主任、呂凱文院長、張心怡院長(社院)兼主任(林怡蓁助理代)、陳正哲院長(藝院)(陳育成老師代)、陳柏青院長(科院)兼主任(廖珮彤助理代)、林俊宏主任、黃國忠主任(請假)、廖永熙主任(吳依正副主任代)、廖英凱主任(請假)、釋覺明所長(許依宸助理代)、鄭幸雅主任(王雅嫻助理代)、孫智辰主任(請假)、張筱雯主任(盧綉珠副主任暨系務執行長代)、郭玉德主任、許伯陽主任(請假)、熊積慶主任、張楓明主任(林楚軒助理代)、陳婷玉主任(郭梵韋助理代)、陳信良主任(請假)、陳嘉民主任、謝定助主任(請假)、李江主任、孫傳仁主任(李弘偉老師代)、馬銘輝主任、江美英主任(李孟軒副主任暨系務執行長代)、林倫全副主任暨系務執行長、莊鎧溫副主任暨系務執行長(石燕儒助理代)、蕭紋旭副主任暨系務執行長(周明嬋助理代)

教師代表：袁淑芳老師(請假)、江江明老師、鍾志明老師、吳建民老師(請假)、李弘偉老師、李艷梅老師(請假)

業界代表：謝宗桓總經理(嘉義市果菜市場)

校友代表：陳佳徽主任(大林慈濟醫院)

學生代表：李玉菁同學(請假)、陳冠蓁同學(請假)、李明菖同學(請假)、李彥緯同學、林姿岑同學(請假)

列席者：黃玉玲組長、洪羽組員、蔡子瑢組員、何宣穎組員

記錄：洪羽組員

## 壹、主席致詞：

一、因應教育部維護教學品質，請各教學單位務必確實落實教學正常化，並維護教學品質，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作業期程，如表 1。

表 1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作業期程

日期	項目
113-1 期末 召開	召開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委員會會議
114 年 1 月 14 日 14:00	重點： 一、為確保並精進教學品質，以維護學生受教權益，特訂定「南華大學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委員會設置辦法」。 二、修正本校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指標及檢核表」。
113-1 期末 召開	召開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行前會議
114 年 1 月	重點： 一、依據「南華大學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作業要點」第二點規定：

日期	項目
16日10:00	<p>「本要點之檢核內涵除系所(學位學程)之課程規劃與實施、師資外，亦含括遠距及校外實習課程；檢核作業以每三學年實施為原則，必要時專案實施」。</p> <p>上次檢核時間為110學年度，現已隔三學年，故應進行113學年度的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p> <p>二、向行政單位及系所助理說明檢核表之檢核重點及期程，以利如期完成教學品質檢核。填寫之表冊以歷史資料及現況存在不再變動之資料為原則，避免造成過多行政填表負擔。</p> <p>三、相關行政單位檢核單位填寫之表冊如下：</p> <p>(一)教務處：</p> <p><u>註冊組：</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總表1-5、近2學期全校休、退、轉入、轉出學生異動清冊</li> <li>2.總表4-1、106至113學年度停招更名合併新設學系科表</li> <li>3.附件1-10、前一學期全校學生修課清單及成績</li> </ol> <p><u>課務組：</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總表2-4、課程學分數規劃一覽表</li> </ol> <p><u>教發中心：</u>（無），但請務必就查核指標及貴單位前次教育部查核所填之報表及檢附之佐證自行進行檢核。</p> <p>(二)產職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總表2-4、課程學分數規劃一覽表</li> </ol> <p><u>(三)人事室：</u>（無），但請務必就查核指標及貴單位前次教育部查核所填之報表及檢附之佐證自行進行檢核。</p> <p><u>(四)終身學習學院：</u>（無），但請務必就查核指標及貴單位前次教育部查核所填之報表及檢附之佐證自行進行檢核。</p> <p><u>(五)國際處：</u>（無），但請務必就查核指標及貴單位前次教育部查核所填之報表及檢附之佐證自行進行檢核。</p> <p><u>(六)體育運動發展處、語文教學中心、通識教育中心：</u>（無），但請務必就查核指標及貴單位前次教育部查核所填之報表及檢附之佐證自行進行檢核。</p> <p>四、<u>全校系所（學位學程）</u>填寫之表冊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表。</li> <li>2.附表1、專業必選修課程開課清冊</li> <li>3.附件1-6、各學制各年級學生入學當年度適用之最新修訂課程規劃表</li> <li>4.附表2、專業必選修課程合併授課清冊</li> <li>5.附表3、各學制應屆畢業生系專業選修課程實際開課情形</li> </ol>

日期	項目
繳交資料 114年1月 22日	重點： 113學年度第1學期寒假繳交資料，若有修正空間方可利用113-2學期開學前，進行修正。
113-2 預計114年 3月	召開113-2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會議 重點：盤點填報有問題部份，研議改善策略。

- 二、配合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作業，教務處已於 114 年 2 月 14 日 E-mail 請各學系(所、學程)檢視教務處網頁各級時序表系統設定資料，請務必確保本網頁所公告資料為最新版且與系院校課程委會議審議通過之版本一致，且與系所網頁公告版相同。
- 三、依據 114 年 2 月 11 日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決議通過修訂「南華大學排課基本原則」第三點之九，課程修課人數上限原則規範修正為「課程開課人數上限，授權由開課單位訂定且不超過上課教室容量上限」。
- 四、因課程授課大綱 A 課程概述、B 教學目標、C 核心能力、D 課程權重%、E 教材大綱，為經系所課程委員會議決議後設定，故自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每學期開學後系統即鎖定課程授課大綱 A 至 E，授課教師將無法隨時更動內容，請開課單位主管於系所課程會議轉知授課教師。
- 五、為落實性別平等觀點融入課程，提升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品質，深化性別議題融入通識或系所專業領域之課程內容與教學方法，鼓勵各院、系所開設性平相關課程，並請各系所宣導學生選修課程，以增進學校師生性別平等教育素養。
- 六、為求校課程提案格式一致與簡化內容，教務處原則上尊重各院決議，提案內涵以呈現院課委會決議與整合內涵為主，不逐一呈現系級會議的決議與說明內容。

##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除項次 22 提臨時動議討論外，其餘項次確認)

項次	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	執行情形
1	追認通過因應各單位新聘教師及業師協同教學，各學院113學年度第1學期各系/學程開授課程之專業資格及授課安全性檢核。	已完成相關檢核作業。
2	追認通過113學年度第1學期遠距教學試辦課程取消申請案，共計3門課。	開課系統已取消遠距教學試辦課程設定。
3	追認通過113學年度第1學期各系所無固定時段、無地點之課程，共計1門課。	已完成開課作業。
4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2學期無固定	已完成開課作業。

項次	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	執行情形
	時段、地點之課程，共計8門課，無固定上課時間與地點之「實習及職場體驗」課程，共計10門課。	
5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2學期服務學習內涵課程，共計2門課。	已完成開課作業。
6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2學期全英語授課課程，共計56門課。	已完成開課作業。
7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2學期遠距教學課程，共計16門課。	已完成開課作業。
8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2學期遠距教學試辦課程，共計15門課。	已完成開課作業。
9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2學期通識中心…等各中心及各院所學程各單位開課鐘點。	已完成開課作業。
10	審議通過各學院所屬系所之新開課程，共計20門課。	已完成新開課程作業。
11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2學期各學院及所屬系所開授課程之授課大綱。	已完成開課作業。
12	審議通過各學院113學年度第2學期各系/學程開授課程之專業資格及授課安全性檢核。	已完成相關檢核作業。
13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2學期各開課單位所開課程是否符合排課基本原則，不符合之單位請依會議決議調整課程。	依排課基本原則執行，若有特殊情況未能符合規定者，則簽請長官同意。
14	審議通過113學年度第2學期各開課單位所開課程，是否符合排課基本原則之「修課人數上限設定原則」規定。	已於114年2月11日教務會議通過修訂「南華大學排課基本原則」，課程修課人數上限原則規範修正為「課程開課人數上限，授權由開課單位訂定且不超過上課教室容量上限」。
15	審議通過113級開設跨領域學分學程(13個學程)，人文學院身心靈療癒跨領域學分學程之生活美食學課程，建議調整心理或壓力調適相關課程，課程名稱盡量與學程名稱相呼應，請於12月17日(二)前繳交修正後跨領域學分學程規劃書至教務處。	人文學院已於12月17日繳交修正後跨領域學分學程規劃書，已於教務處網頁公告學生週知。
16	審議通過112級學生(113-114學年度開課)、113級學生(114-115學年度開課)跨領域學分學程之課程檢核。	已完成相關檢核作業。

項次	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	執行情形
17	審議通過各學院所屬系所修訂109至113級之課程時序表。	公告學生週知，並作為開課及畢業資格審查之依據。
18	審議通過修訂110級至113級「南華大學大學日間部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南華大學進修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及「南華大學外籍生通識教育課程架構」。	公告學生週知，並作為開課及畢業資格審查之依據。
19	審議通過管理學院各系/學程修訂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	管理學院已於系統更新修正後之教育部分及核心能力，並於各系網頁公告周知。
20	審議通過本校教師評鑑T3-4「開設其他經校、院課程委員會推薦或配合開設之重要課程」項目給分標準，「院基礎課程」納入給分課程10分，並將教育部日常來文開設之課程納入教師評鑑加分項目。	依會議決議之標準執行教師評鑑給分。
21	審議通過人文學院生死系114級香港境外專班時序表。	國際處已於1月21日函送教育部該境外專班計畫書，待通過後公告學生週知，並作為開課及畢業資格審查之依據。
22	審議通過各學院與通識教育中心於114學年度起應請所屬系、所、學位學程教師訂定其課程的評分區間與比例。	依據114年1月3日本校課程評分區間與比例相關事宜討論會議，決議：請開課單位訂定其課程的建議評分區間與比例，開課時於課程委員會議審議，並送院級課程委員會議審議。各開課教師可依其實際評分標準彈性修正正負十的比例。

###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追認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試辦課程申請案，提請討論。(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4年2月21日教學發展中心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遠距教學試辦課程審查會議通過。
- 二、審查追認113學年度第2學期遠距教學試辦課程共8門，課程清單如表2。

表2 追認113學年第2學期遠距教學試辦課程一覽表

編號	學院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修業別	必選修	學分數	授課老師
1	人文學院	幼兒教育學系 碩士班	兒童適應問題 專題研究	碩士班	選修	3	張筱雯

編號	學院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修業別	必選修	學分數	授課老師
2		宗教學研究所	阿毘達摩研究專題	碩士班	選修	3	釋覺明 陳法菱
3		宗教學研究所	佛典翻譯研究	碩士班	選修	3	釋妙光
4		宗教學研究所	佛教思想史專題 1	碩士班	選修	3	釋慧開
5		生死學系	死亡心理學	大學日間部	必修	2	蔡昌雄
6		生死學系	自殺防治	大學日間部	選修	2	蔡昌雄
7		生死學系碩士班	生死學英文名著選讀	碩士班	必修	3	蔡昌雄
8		生死學系碩士班	存在心理分析專題	碩士班	選修	3	蔡昌雄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追認 113 學年第 2 學期服務學習內涵課程申請追認案，提請討論。(科技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 114 年 2 月 20 日科技學院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提案二決議通過。
- 二、本案業經 113 年 12 月 10 日本校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課程為「環境教育」，惟正確課程應為「環境科學」(林俊宏老師)，因會議紀錄誤植為「環境教育」，故提送校課程會議追認。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三：因應各單位新聘教師及業師協同教學，追認各學院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系/學程開授課程之專業資格及授課安全性檢核，提請討論。(各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各學院及中心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 二、依據 113 年 4 月 17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請各系(學程)、院課程委員會再度檢視授課教師的專業資格符合度(尤其是涉及衛生、技術等實作課程應檢附專業證照或文件)，並檢視課程內涵與空間的安全性。若再度檢視後教師專業資格符合、且課程內涵與空間安全，則予以通過。另由教務處提供檢核表供各單位參酌。
- 三、依據 113 年 4 月 25 日各學制開排課時段安排規範及教師授課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檢核相關事宜討論會議決議有關課程授課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檢核事宜：
  - (一) 現任專兼任教師，建議開課單位(如系所學程)先召開課程籌備會議決議(或群組討論方式)各課程開課教師，請授課教師於召開開課單位課程會議(正式)前上傳授課大綱，後於開課單位課程會議審議開課相關事宜(含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等相關課程檢核)。

- (二) 待聘師資及新聘教師(含業師)，請授課教師至少於應於開學前兩週上傳授課大綱，後經開課單位、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方得授課，並於第一次校課程委員會予以審核追認。
- (三) 秉持「專業」、「他校作法」審議已聘任教師之「授課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檢核表」。建議於開課單位課程委員會議委員秉持專業、參酌他校作法，審議相關證件或資料，逐一審議：課程自審表中「涉及衛生、技術等實作內容；或涉及授課安全性」。
- (四) 實習、職場體驗課程，仍需填寫「授課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檢核表」，檢附資料以開排課系統之授課教師為準。
- 四、各單位課程自審表勾選涉及衛生、技術等實作內容請檢附專業證照或文件；或涉及授課安全性課程數如表3。

表3 113-2檢核課程授課專業符合度與安全性課程數

開課單位	專業資格及授課安全性檢核結果	
	院(課程數)	教務處
企業管理學系非營利事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2	尊重各院檢核結果，予以通過。
人文學院	4	尊重各院檢核結果，予以通過。
文學系	6	尊重各院檢核結果，予以通過。
外文系	3	尊重各院檢核結果，予以通過。
宗教所	2	尊重各院檢核結果，予以通過。
通識教育中心	2 (其中一門為全英教學課程授課教師異動)	尊重各院檢核結果，予以通過。
語文教學中心	1	

決議：尊重各院檢核結果，追認通過，請各開課單位提醒教師，若調整授課大綱，內容涉及衛生、技術等實作課程，應主動告知開課單位並檢附專業證照或文件，確保教師專業符合度與授課安全性。

**提案四：追認人文學院生死學系 114 級香港境外專班時序表修訂案。(人文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4 年 02 月 19 日(三)人文學院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 二、生死系預計 114 學年度於香港道場開設境外專班。業經三級三審(113.12.10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國際處需於一月底之前發文申請境外專班。
- 三、經教務處建議備註學術倫理研習說明。
- 四、經國際處建議修改時序表名稱、及調整課程設計，使開課總學分數降至 39-42 學分，約 13-14 門課。
- 五、香港境外專班已於一月底發文申請境外專班。

六、時序表修訂說明如表4，(經113.12.10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生死系於114.01.17再修訂，於1月底發文申請境外專班，故本次提送追認)。

表4 生死學系114級香港境外專班修訂時序表內容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生死學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生死學系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	114 年 01 月 17 日	114 級生死學系碩士在職專班香港境外專班開課時序表	1.修改時序表名稱：增加「在職專班」。 2.新增課程： (1)生死哲學領域：「中國哲學生死智慧專題」 (2)生死心理療癒領域：「超個人心理學專題」。 3.刪除課程： (1)生死哲學領域：「儒道生命哲學專題研究」與「佛教哲學專題研究」。 (2)生死心理療癒領域：「敘事治療專題」和「心理創傷與療癒歷程專題」。 (3)生死關懷領域：「生死教育專題」。 4.修改英文英文課名 (1)中文課名「專題」統一訂為「Seminar on ……」。 (2)部分課程名稱如會議討論修改版本。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五：審議人文學院各系所修訂時序表案，提請討論。(人文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14年02月19日(三)人文學院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 二、各級時序表修訂說明如表5：

表5 人文學院所屬系所修訂時序表內容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文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	114 年 02 月 18 日	110 級大日間部時序表	(1) 刪除「生命寫真的傳記書寫」2 學分/2 鐘點課程，表列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學程</th> <th>開設學期</th> <th>課程名稱</th> <th>必選修</th> <th>學分數 / 鐘點數</th> <th>學制</th> <th>開課對象</th> <th>對應時序表</th> </tr> </thead> <tbody> <tr> <td>藝文傳播學程</td> <td>113-2</td> <td>生命寫真的傳記書寫</td> <td>選修</td> <td>2/2</td> <td>學士班</td> <td>大四</td> <td>110</td> </tr> </tbody> </table>	學程	開設學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 鐘點數	學制	開課對象	對應時序表	藝文傳播學程	113-2	生命寫真的傳記書寫	選修
學程	開設學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 鐘點數	學制	開課對象	對應時序表									
藝文傳播學程	113-2	生命寫真的傳記書寫	選修	2/2	學士班	大四	110									
				(2) 調整選課別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調整	學程	開設學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 鐘點數	學制	開課對象	對應時序表
				調整前	藝文傳播學程	113-2	畢業專題製作	選修	2/2	學士班	大四	110
				調整後	藝文傳播學程	113-2	畢業專題製作	必修	2/2	學士班	大四	110
				(3)調降藝文傳播學程由 24 學分調降至 20 學分（包含選修 18 學分、必修 2 學分）								
			111 級 大日 部 時 序 表	(1) 刪除「生命寫真的傳記書寫」2 學分/2 鐘點課程，表列如下：								
				學程	開設學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 鐘點數	學制	開課對象	對應時序表	
				藝文傳播學程	114-2	生命寫真的傳記書寫	選修	2/2	學士班	大四	110	
				(2) 調整選課別								
				調整	學程	開設學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 鐘點數	學制	開課對象	對應時序表
				調整前	藝文傳播學程	114-1	企劃與策展	選修	2 / 2	學士班	大四	111
				調整後	藝文傳播學程	114-1	企劃與策展	必修	2 / 2	學士班	大四	111
				調整前	藝文傳播學程	114-2	畢業專題製作	選修	2 / 2	學士班	大四	111
				調整	藝文傳播	114-2	畢業專題	必修	2 /	學士班	大四	111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後 學程 製作 2								
				(3) 調降藝文傳播學程由 24 學分調降至 20 學分 (包含選修 16 學分、必修 4 學分)。								
外國語文學系	113-2 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114 年 02 月 18 日	110 級 大學日間部 時序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條次</th> <th>修正後條文</th> <th>現行條文</th> <th>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備註中的二、本系畢業門檻：第4點</td> <td><b>職場體驗</b>：本系學生大四上學期結束前須修完2學分<b>職場體驗</b>課程，<b>職場體驗</b>時數累積滿120小時（若<b>職場體驗</b>單位規定之<b>職場體驗</b>時數超過120小時，則以該<b>職場體驗</b>單位規定之時數為準。），且以同一單位<b>職場體驗</b>為原則，方可取得「<b>職場體驗</b>課程」2學分；此詳細規定以外國語文學系學生<b>職場體驗</b>辦法為準。</td> <td><b>實習</b>：本系學生大四上學期結束前須修完2學分<b>實習</b>課，<b>實習</b>時數累積滿120小時（若<b>實習</b>單位規定之<b>實習</b>時數超過120小時，則以該<b>實習</b>單位規定之時數為準。），且以同一單位<b>實習</b>為原則，方可取得「<b>實習</b>課程」2學分；此詳細規定以外國語文學系學生<b>實習</b>辦法為準。</td> <td>誤植名稱，本次予以修正。</td> </tr> </tbody> </table>	條次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備註中的二、本系畢業門檻：第4點	<b>職場體驗</b> ：本系學生大四上學期結束前須修完2學分 <b>職場體驗</b> 課程， <b>職場體驗</b> 時數累積滿120小時（若 <b>職場體驗</b> 單位規定之 <b>職場體驗</b> 時數超過120小時，則以該 <b>職場體驗</b> 單位規定之時數為準。），且以同一單位 <b>職場體驗</b> 為原則，方可取得「 <b>職場體驗</b> 課程」2學分；此詳細規定以外國語文學系學生 <b>職場體驗</b> 辦法為準。	<b>實習</b> ：本系學生大四上學期結束前須修完2學分 <b>實習</b> 課， <b>實習</b> 時數累積滿120小時（若 <b>實習</b> 單位規定之 <b>實習</b> 時數超過120小時，則以該 <b>實習</b> 單位規定之時數為準。），且以同一單位 <b>實習</b> 為原則，方可取得「 <b>實習</b> 課程」2學分；此詳細規定以外國語文學系學生 <b>實習</b> 辦法為準。	誤植名稱，本次予以修正。
				條次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備註中的二、本系畢業門檻：第4點	<b>職場體驗</b> ：本系學生大四上學期結束前須修完2學分 <b>職場體驗</b> 課程， <b>職場體驗</b> 時數累積滿120小時（若 <b>職場體驗</b> 單位規定之 <b>職場體驗</b> 時數超過120小時，則以該 <b>職場體驗</b> 單位規定之時數為準。），且以同一單位 <b>職場體驗</b> 為原則，方可取得「 <b>職場體驗</b> 課程」2學分；此詳細規定以外國語文學系學生 <b>職場體驗</b> 辦法為準。	<b>實習</b> ：本系學生大四上學期結束前須修完2學分 <b>實習</b> 課， <b>實習</b> 時數累積滿120小時（若 <b>實習</b> 單位規定之 <b>實習</b> 時數超過120小時，則以該 <b>實習</b> 單位規定之時數為準。），且以同一單位 <b>實習</b> 為原則，方可取得「 <b>實習</b> 課程」2學分；此詳細規定以外國語文學系學生 <b>實習</b> 辦法為準。	誤植名稱，本次予以修正。									
110 學年度大學日間部外國語文學系課程時序表中的「英語專業素養選修學分學程」新增「導遊英文」(選修)於四年級上學期。												
幼兒教育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幼兒教育學系第 1 次課程會議提案二通過	114 年 02 月 13 日	110 級 大學日間部 時序表	增加 「學前融合與輔導學分學程」：學前融合實作（四上，2 學分） 「0-2 歲教保模組學程」：托育機構實作(四上，2 學分)								
			111 級 大學日間部 時序表	刪除 「學前融合與輔導學分學程」：幼兒行為輔導（二下，2 學分）、學前融合實習（四上，2 學分） 「0-2 歲教保模組學程」：托育機構見習(四上，2 學分) 增加 「學前融合與輔導學分學程」：學前融合實作（四上，2 學分） 「0-2 歲教保模組學程」：托育機構實作(四上，2 學分)								
			112 級	刪除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大學日間部時序表	<p>「學前融合與輔導學分學程」：幼兒行為輔導（二下，2 學分）、學前融合實習（四上，2 學分）</p> <p>「0-2 歲教保模組學程」：托育機構見習(四上，2 學分)</p> <p>增加</p> <p>「學前融合與輔導學分學程」：學前融合實作（四上，2 學分）</p> <p>「0-2 歲教保模組學程」：托育機構實作(四上，2 學分)</p>
			113 級大學日間部時序表	<p>刪除</p> <p>「學前融合與輔導學分學程」：幼兒行為輔導（二下，2 學分）、學前融合實習（四上，2 學分）</p> <p>「0-2 歲教保模組學程」：托育機構見習(四上，2 學分)</p> <p>增加</p> <p>「學前融合與輔導學分學程」：學前融合實作（四上，2 學分）</p> <p>「0-2 歲教保模組學程」：托育機構實作(四上，2 學分)</p>
宗教學研究所	宗教所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決議通過	114 年 2 月 13 日	112 級碩士在職專班時序表	新增 2 年級第 2 學期「道教思想專題」課程/3 學分
			113 級碩士班時序表	1 年級第 2 學期「佛教傳記專題」改為 2 學分， 1 年級第 2 學期新增「佛教思想史專題 1」課程/3 學分
生死學系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生死學系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114 年 02 月 18 日	110 級大學部殯葬服務組	殯葬禮儀進階學分學程： 1.「殯葬企業個案研討」(2 學分/選修)，由大四上調整為大三下開課。 2.新增「方言訓練」(2 學分/選修)於大一下。
			111 級大學部殯葬服務組	殯葬禮儀基礎學分學程： 1.基於學生畢業學分考量，新增「死亡社會學」(2 學分/選修)於大二上。(因無法調整核心學分學程，故改列於殯葬禮儀基礎學分學程)
			110 級大學部諮	心理輔導暨社會工作基礎學分學程： 新增課程： 1.「危機處理」(2 學分/選修)於大三下；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商組	2.「社區諮商」(2 學分/選修)於大三上 3.「心理學研究法」(3 學分/選修)於大二下 4.「焦點解決與短期諮商」(2 學分/選修)於大四下 備註說明修訂： 6.得比照111級大學日間部諮商組時序表修課；其110學年度修課，得認列至111級諮商基礎學分學程或社區諮商與諮商進階學分學程。
			110 級 進修 學士 班	備註說明新增： 8.修「寵物殯葬」得認列「寵物殯葬概論」。
			112 級 學系 學博 士班	1.依據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課程委員會建議：時序表應劃分一二年級修改如附件。 2.配合 113 學年度起課程架構調整， (1)刪除部分課程： 生死教育學專題、生死教育與生死學外文名著選讀專題、關懷倫理學專題、生死文學專題、人格心理學專題、心理學系學經典專題、失落與悲傷輔導專題、自殺學專題、情緒與生死壓力管理專題、超個人心理學專題、宗教靈性教育專題、生命禮儀與殯葬文化專題、臨終關懷專題、生態倫理與教育專題、生命教育教學實務專題。 (2)新增部分課程： 生死哲學專題(核心課程)、老年照顧專題(生命關懷領域)。 (3)修改課程名稱 「身心療癒專題」改為「身心靈療癒專題」。
			113 級 生死 學系 生死 學博 士班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課程委員會建議：劃分一二年級如附件。
			112 級 學系 碩士 班生 死學 組	1.刪除三年未開課程： 死亡與現代性專題、臨終關懷專題、輪迴與轉世專題、詮釋現象學研究專題、道教養生學專題、醫療社會學專題、道家生命哲學專題研究、自然療法研究、宗教殯葬科儀專題研究、超個人心理學專題。 2.更改課程所屬學期： 量化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上 質性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下 3.新增課程：密教經典與生命教育專題研究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113 級 生死學系 碩士班 生死學組	1.刪除三年未開課程： 死亡與現代性專題、臨終關懷專題、輪迴與轉世專題、詮釋現象學研究專題、道教養生學專題、醫療社會學專題、宗教殯葬科儀專題研究、超個人心理學專題。 2.更改課程所屬學期： 量化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上 質性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下
			112 級 生死學系 碩士專班 生死學組	1.刪除三年未開課程： 死亡與現代性專題、臨終關懷專題、輪迴與轉世專題、詮釋現象學研究專題、道教養生學專題、醫療社會學專題、道家生命哲學專題研究、自然療法研究、宗教殯葬科儀專題研究、超個人心理學專題。 2.更改課程所屬學期： 質性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上 3.新增課程：密教經典與生命教育專題研究
			113 級 生死學系 碩士專班 生死學組	1.刪除三年未開課程： 死亡與現代性專題、臨終關懷專題、輪迴與轉世專題、詮釋現象學研究專題、道教養生學專題、醫療社會學專題、宗教殯葬科儀專題研究、超個人心理學專題。 2.更改課程所屬學期： 質性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上
			112 級 生死學系 碩士班 生死教育與諮商組	1.刪除三年未開課程： 社會心理學專題、人類行為與發展專題、人格心理學專題、敘事研究專題、悲傷輔導與表達性藝術專題、生死諮商專題、身體取向心理治療專題、臨終關懷專題、超個人心理學專題。 2.更改課程所屬學期： (1)量化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上 (2)人文學科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下 (3)碩三的選修課(除了駐地實習)，移至一二年級： A.修證次第與人格圓滿專題(調整至一下) B.生死療癒專題(調整至二上) C.哲學諮商學專題研究(調整至二下) D.死亡哲學專題研究(調整至一下) E.存在主義哲學專題(調整至二上) 3.新增課程：生死心理學專題。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113 級 生死學系 碩士班 生死教育與諮商組	<p>1.刪除三年未開課程： 社會心理學專題、人類行為與發展專題、人格心理學專題、敘事研究專題、悲傷輔導與表達性藝術專題、生死諮商專題、身體取向心理治療專題、臨終關懷專題。</p> <p>2.更改課程所屬學期： (1)量化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上 (2)人文學科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下 (3)碩三的選修課(除了駐地實習)，移至一二年級： A.修證次第與人格圓滿專題(調整至一上) B.生死療癒專題(調整至二上) C.哲學諮商學專題研究(調整至二下) D.死亡哲學專題研究(調整至一上) E.存在主義哲學專題(調整至二上)</p> <p>3.新增課程：生死心理學專題。</p>
			112 級 生死學系 碩士專班 生死教育與諮商組	<p>1.刪除三年未開課程： 社會心理學專題、人類行為與發展專題、人格心理學專題、敘事研究專題、悲傷輔導與表達性藝術專題、生死諮商專題、身體取向心理治療專題、臨終關懷專題、超個人心理學專題、儒家意義治療學專題。</p> <p>2.更改課程所屬學期： (1)生死學基本問題討論調整為一上 (2)生死學英文名著選讀調整為一下 (3)量化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下 (4)人文學科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上 (5)碩三的選修課(除了駐地實習)，移至一二年級： A.修證次第與人格圓滿專題(調整至一下) B.生死療癒專題(調整至二上) C.哲學諮商學專題研究(調整至二下) D.死亡哲學專題研究(調整至一下) E.存在主義哲學專題(調整至二上)</p>
			113 級 生死學系 碩士專班 生死教育與諮商組	<p>1.刪除三年未開課程： 社會心理學專題、人類行為與發展專題、人格心理學專題、敘事研究專題、生死諮商專題、臨終關懷專題。</p> <p>2.更改課程所屬學期： (1)生死學基本問題討論調整為一上 (2)生死學英文名著選讀調整為一下 (3)量化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下 (4)人文學科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上 (5)碩三的選修課(除了駐地實習)，移至一二年級： A.修證次第與人格圓滿專題(調整至一上)</p>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p>B.生死療癒專題(調整至二上) C.哲學諮商學專題研究(調整至二下) D.死亡哲學專題研究(調整至一下) E.存在主義哲學專題(調整至二上) 3.新增課程：生死心理學專題。</p>
			112 級 生死學系 哲學與生命教育碩士班	<p>1.必修課調整上下學期 中國哲學基本問題(調整為一上)、西方哲學基本問題(調整為一下)、人文學科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下)。 2.刪除三年以上未開課程 【西哲類】關懷倫理學、社會科學的邏輯、柏拉圖愛情饗宴、尼采虛無主義、孟子康德與海德格、海德格藝術哲學。 【中哲類】周易哲學專題研究、儒家倫理學專題研究、禮記儒家哲學專題研究、孟子哲學專題研究、宋明理學專題人性與教育。 【生命教育類】宋明理學生命教育專題研究、道家生命教育專題研究、佛教淨土思想與生命教育、儒學生命教育基本問題、先秦儒學與生命教育、道教養生學專題、儒家意義治療學專題、儒家哲學治療理論與實踐專題研究。 3.調整年級 【西哲類】死亡哲學專題研究(調整為一上)、審美與教育哲學(調整為一下)、康德與當代儒學(調整為一上)、比較哲學專題(調整為一下)。 【生命教育類】身體思維與心靈成長專題(調整為二上)、敘事研究與生命統合專題(調整為二下)、道家哲學治療理論與實踐專題研究(調整為一下)。 4.新增課程：唯識學與生命教育專題。</p>
			113 級 生死學系 哲學與生命教育碩士班	<p>1.必修課調整上下學期 中國哲學基本問題(調整為一上)、西方哲學基本問題(調整為一下)、人文學科研究方法(調整為一下)。 2.刪除三年以上未開課程 【西哲類】關懷倫理學、尼采虛無主義、海德格藝術哲學。 【中哲類】周易哲學專題研究、儒家倫理學專題研究、禮記儒家哲學專題研究。 【生命教育類】宋明理學生命教育專題研究、道家生命教育專題研究、佛教淨土思想與生命教育、儒學生命教育基本問題、先秦儒學與生命教育、道教養生學專題、儒家意義治療學專題、儒家哲學治療理論與實踐專題研究。 3.調整年級 【西哲類】存在心理分析專題(調整為一下)、存在主義哲學</p>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調整為一上)、孟子康德與海德格(調整為二下)、審美與教育哲學(調整為二下)、社會科學的邏輯(調整為二上)。 【生命教育類】身體思維與心靈成長專題(調整為二上)。
			112 級 生死學系 哲學與生命教育碩士專班	<p>1.必修課調整上下學期 中國哲學基本問題(調整為一下)、西方哲學基本問題(調整為一上)、。</p> <p>2.刪除三年以上未開課程 【西哲類】關懷倫理學、社會科學的邏輯、柏拉圖愛情饗宴、尼采虛無主義、孟子康德與海德格、海德格藝術哲學。 【中哲類】周易哲學專題研究、儒家倫理學專題研究、禮記儒家哲學專題研究、孟子哲學專題研究、宋明理學專題人性與教育。 【生命教育類】宋明理學生命教育專題研究、道家生命教育專題研究、佛教淨土思想與生命教育、儒學生命教育基本問題、先秦儒學與生命教育、道教養生學專題、儒家意義治療學專題、儒家哲學治療理論與實踐專題研究。</p> <p>3.調整年級 【西哲類】存在心理分析專題(調整為二下)、審美與教育哲學(調整為一上)、康德與當代儒學(調整為一上)。 【中哲類】密教經典與生命教育專題研究(調整為二下)、魏晉哲學專題(調整為二下)、莊子哲學專題研究(調整為二下)、漢代道家哲學專題研究(調整為一下)、先秦儒學專題研究(調整為一上)、老子哲學專題研究(調整為一上)、儒家生命哲學專題研究(調整為一上)。 【生命教育類】人間佛教生命教育專題研究(調整為二上)、哲學諮商學專題研究(調整為二下)、中庸哲學與生命教育(調整為二上)、王陽明哲學與生命教育(調整為二下)、生死教育專題(調整為一上)、佛教與心靈療癒專題(調整為一上)、身體思維與心靈成長專題(調整為二上)、敘事研究與生命統合專題(調整為二下)、中國哲學生命教育專題研究(調整為一下)、道家哲學治療理論與實踐專題研究(調整為一下)、生死療癒專題(調整為一上)。</p> <p>4.新增課程：唯識學與生命教育專題。</p>
			113 級 生死學系 哲學與生命教	<p>1.必修課調整上下學期 中國哲學基本問題(調整為一下)、西方哲學基本問題(調整為一上)。</p> <p>2.刪除三年以上未開課程 【西哲類】關懷倫理學、尼采虛無主義、海德格藝術哲學。 【中哲類】周易哲學專題研究、儒家倫理學專題研究、禮</p>

單位	會議名稱及結果	會議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育碩士專班	記儒家哲學專題研究、。 【生命教育類】宋明理學生命教育專題研究、道家生命教育專題研究、佛教淨土思想與生命教育、儒學生命教育基本問題、先秦儒學與生命教育、道教養生學專題、儒家意義治療學專題。

決議：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7月11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108718號函、108年5月2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080039411號函、111年3月11日臺教高(三)字第1112201060D號函等三份函，系所課程之調整(例如：更改必選修、學分數、停開)，應規劃相關配套，並妥善輔導學生選課。人文學院各系所基於上述調整，於時序表中修正並註明，依教育部來函之要旨予以通過。
- 二、文學系調整之必修課程，請遵循「南華大學學系所(學程)課程時序表編製基準」及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各系所修訂時序表，因適逢學生課程加退選，教務處將於3月3-10日開放時序表系統，請各單位逕行上系統修正。

提案六：審議修訂社會科學院國際系 111-113 級學士班及 112-113 級亞太、公共政策碩士班課程時序表，提請討論。(社會科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4年2月18日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院課程會議提案一通過。
- 二、修正時序表內容如表6：

表6 社會科學院所屬系所修訂時序表內容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國際系	經國際系113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系課程會議通過/113年12月11日(星期四)11:00	國際系學士班111、112級時序表	111 級備註欄說明【刪除】： 七、112 級(含)以前學生，因 114 學年度起之院基礎課程「政治學」停開，學生得以選修社科院開設之必修課程「法學緒論」認列。  111 級備註欄說明【新增】： 七、112 級(含)以前學生，因 114 學年度起之院基礎課程「政治學」停開，學生得選修本系系核心課程「政治學」認列院基礎課程「政治學」。 八、112 級(含)以前學生，因 114 學年度起之系核心課程「法學緒論」停開，學生得選修院基礎課程「法學緒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p>論」認列本系系核心「法學緒論」課程。</p> <p>112 級備註欄說明【刪除】： 六、112 級(含)以前學生，因 114 學年度起之院基礎課程「政治學」停開，學生得以選修社科院開設之必修課程「法學緒論」認列。</p> <p>112 級備註欄說明【新增】： 六、112 級(含)以前學生，因 114 學年度起之院基礎課程「政治學」停開，學生得選修本系系核心課程「政治學」認列院基礎課程「政治學」。</p> <p>八、112 級(含)以前學生，因 114 學年度起之系核心課程「法學緒論」停開，學生得選修院基礎課程「法學緒論」認列本系系核心「法學緒論」課程。</p>
	<p>經國際系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系課程會議通過/114 年 2 月 10 日(星期一)12:00</p>	<p>國際系學士班 113 級時序表</p>	<p>113 級備註欄說明【刪除】： 七、因應 113 級院基礎課程及本系系核心課程轉換，兩者皆為「政治學」，課程大綱、授課內容與難易程度均相近，且皆是本系教師授課，同學期同時段開課，故 113-1 系核心「政治學」未開課，113 級學生得於 113-1 選修社科院基礎課程「政治學」認列本系系核心課程「政治學」。</p> <p>113 級備註欄說明【新增】： 七、考量政治學為本系基礎專業課程，學生於大一上學期修習較為合宜，故於訂定 113 級時序表時將系核心「法學緒論」與院基礎「政治學」進行轉換，因應課程轉換，113 級學生得選修社科院基礎課程「政治學」認列本系系核心課程「政治學」。</p>
<p>國際系亞太碩士班</p>		<p>國際系亞太碩士班 112、113 級時序表</p>	<p>專業選修課程【新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新增112級「兩岸關係研究」選修課程/3學分至時序表碩二下。</li> <li>2. 新增112級「東亞政治制度」選修課程/3學分至時序表碩二下。</li> </ol> <p>專業課程【修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調整113級「政治學方法論」必修課程/3學分至時序表碩一下。</li> </ol>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2. 調整113級「社會科學方法論」選修課程/3學分至時序表碩一下。 說明文字【刪除】： 1. 刪除112級、113級「必修課為兩門課任選一門為必修，另一門自動轉為選修之規定。」
國際系公共政策碩士班		國際系公共政策碩士班 112、113 級時序表	專業選修課程【新增】： 1. 新增112級「公共政策規劃與設計」選修課程/3學分至時序表碩二下。 2. 新增112級「環境教育政策專題」選修課程/3學分至時序表碩二下。 專業課程【修正】： 1. 調整113級「社會科學方法論」必修課程/3學分至時序表碩一下。 2. 調整113級「政治學方法論」選修課程/3學分至時序表碩一下。 說明文字【刪除】： 1. 刪除112級、113級「必修課為兩門課任選一門為必修，另一門自動轉為選修之規定。」

決議：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7月11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108718號函、108年5月2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080039411號函、111年3月11日臺教高(三)字第1112201060D號函等三份函，系所課程之調整(例如：更改必選修、學分數、停開)，應規劃相關配套，並妥善輔導學生選課。社會科學院各系所基於上述調整，於時序表中修正並註明，依教育部來函之要旨予以通過。
- 二、時序表之調整，請勿增加必修課程之學分數；並請遵循「南華大學學系所(學程)課程時序表編製基準」及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各系所修訂時序表，因適逢學生課程加退選，教務處將於3月3-10日開放時序表系統，請各單位逕行上系統修正。

提案七：審議科技學院所屬系所課程時序表修訂案，提請討論。(科技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4年2月20日科技學院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提案三審議通過。
- 二、修訂內容，如表7：

表7 科技學院所屬系所修訂時序表內容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資訊管理學系	資訊管理學系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提案一決議通過/114年02月19日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112、113 級時序表	<p><b>決議：</b>通過。修正內容如附件一。</p> <p><b>修訂原因：</b></p> <p>一、為配合「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檢核、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自我檢核故調整課程。</p> <p>二、本系修正時序表將一、二年級更正標示上下學期之課程及3學年未開課程建議刪除。</p>						
資訊管理學系	資訊管理學系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提案二決議通過/114年02月19日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專班112、113 級時序表	<p><b>決議：</b>通過。修正內容如附件二。</p> <p><b>修訂原因：</b></p> <p>一、為配合「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檢核、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檢核，自我檢核故調整課程。</p> <p>二、本系修正時序表將一、二年級更正標示上下學期之課程及3學年未開課程建議刪除。</p>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113學年度第一學期第3次系課程會議提案二決議通過/114年01月02日	資訊工程學系 111、112、113 級時序表	<p><b>決議：</b></p> <p>一、同意將111、112、113時序表之課程證照(2選1)刪除。</p> <p>二、同意將網路工程師認證(3學分)、Java 程式設計認證(3學分)加入選修課程模組。</p> <p>三、其他照案通過。</p> <p><b>修訂原因：</b></p> <p>一、因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已修改證照獎勵辦法，不需要參與證照輔導班取的證照及科申請證照獎勵金。</p> <p>二、因 CCNA 與 SCJP 證照輔導課程學生考取證照人數少且參與度較低。</p> <p>三、擬將111、112、113時序表之課程證照(2選1)刪除。</p> <p>四、擬將網路工程師認證(3學分)、Java 程式設計認證(3學分)加入選修課程模組。</p> <p>五、擬修改111、112、113年入學時序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55 1816 1337 2022"> <thead> <tr> <th data-bbox="655 1816 751 1899">時序表</th> <th data-bbox="751 1816 1034 1899">擬新增條文</th> <th data-bbox="1034 1816 1337 1899">原條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55 1899 751 2022">111 級主修</td> <td data-bbox="751 1899 1034 2022">111-主修領域-軟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td> <td data-bbox="1034 1899 1337 2022">111-主修領域-軟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td> </tr> </tbody> </table>	時序表	擬新增條文	原條文	111 級主修	111-主修領域-軟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	111-主修領域-軟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
時序表	擬新增條文	原條文							
111 級主修	111-主修領域-軟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	111-主修領域-軟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領域 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軟體模組學分學程 + 課程證照(2選1) 111-主修領域-硬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 + 課程證照(2選1) 111-主修領域-生醫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生醫模組學分學程 + 課程證照(2選1) 111-主修領域-跨組別：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 + 生醫模組學分學程 + 課程證照(2選1) + 軟體模組學分學程	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軟體模組學分學程 + 課程證照(2選1) 111-主修領域-硬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 + 課程證照(2選1) 111-主修領域-生醫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生醫模組學分學程 + 課程證照(2選1) 111-主修領域-跨組別：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 + 生醫模組學分學程 + 課程證照(2選1) + 軟體模組學分學程
			111 級 備註	十、未能至少取得一張證照 (CCNA 和 OCAJP 及 UNITY UCU 和 iPAS 中級等三張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證照) ，未能取得證照者得以加修資工系2門選修課程替代。註 1:IPAS 初級證照需考取兩張，考取一張者得以加修資工系 1 門選修課程替代。	選修課程替代。
			112 級 主修 領域	<p>112-主修領域-跨組別：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生醫模組學分學程 +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 + 軟體模組學分學程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證照課程(2選1)</p> <p>112-主修領域-生醫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生醫模組學分學程 + 證照課程(2選1)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p> <p>112-主修領域-硬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 + 證照課程(2選1)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p> <p>112-主修領域-軟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p>	<p>112-主修領域-跨組別：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生醫模組學分學程 +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 + 軟體模組學分學程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證照課程(2選1)</p> <p>112-主修領域-生醫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生醫模組學分學程 + 證照課程(2選1)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p> <p>112-主修領域-硬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 + 證照課程(2選1)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p> <p>112-主修領域-軟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p>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p>數學]</p> <p>系核心 + 軟體模組學分學程 + 證照課程(2選1)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p>
			112 級 備註	<p>十、未能至少取得一張證照(CCNA和、OCAJP及、UNITY UCU和iPAS中級等三張證照)，未能取得證照者得以加修資工系2門選修課程替代。註1:IPAS初級證照需考取兩張，考取一張者得以加修資工系1門選修課程替代。</p>
			113 級 主修 領域	<p>113-主修領域-軟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證照課程(2選1) + 軟體模組學分學程</p> <p>113-主修領域-硬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證照課程(2選1) +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p> <p>113-主修領域-跨組別：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p> <p>113-主修領域-軟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證照課程(2選1) + 軟體模組學分學程</p> <p>113-主修領域-硬體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證照課程(2選1) +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p> <p>113-主修領域-跨組別：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p>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p>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證照課程(2選1) + 互動遊戲設計模組學分學程 + 軟體模組學分學程 + 硬體模組學分學程</p> <p>113-主修領域-互動遊戲設計組：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p> <p>系核心 + 系基礎主修學分學程(必修) + 證照課程(2選1) + 互動遊戲設計模組學分學程</p>						
			113 級備註	<p>十、未能至少取得一張證照(CCNA、OCAJP、UNITY UCU 和 iPAS 中級等證照),未能取得證照者得以加修資工系2門選修課程替代。(註1: <del>UNITY UCU 證照</del> 僅限「互動遊戲設計組」考取,其餘組別以考取 CCNA 及 OCAJP 為主 IPAS 初級證照需考取兩張,考取一張者得以加修資工系1門選修課程替代)。</p>						
資訊科技進	資訊科技進修學士班113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學	資訊科技進修學士班 113 級時序表	<p>決議： 依會議中討論如下： 一、修改類別名稱：</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51 1944 1335 2022"> <thead> <tr> <th data-bbox="651 1944 727 2022"></th> <th data-bbox="727 1944 1075 2022">原類別名稱</th> <th data-bbox="1075 1944 1335 2022">異動後類別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51 1944 727 2022"></td> <td data-bbox="727 1944 1075 2022"></td> <td data-bbox="1075 1944 1335 2022"></td> </tr> </tbody> </table>			原類別名稱	異動後類別名稱			
	原類別名稱	異動後類別名稱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修學士班	課程委員會提案一決議通過 /114年2月19日		1.	資訊科技學程	資訊科技類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639 663 735 909"></th> <th data-bbox="735 663 999 909">課程名稱</th> <th data-bbox="999 663 1142 909">原年級/學期</th> <th data-bbox="1142 663 1353 909">異動後年級/學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39 909 735 994">1.</td> <td data-bbox="735 909 999 994">顧客關係管理概論</td> <td data-bbox="999 909 1142 994">三/上</td> <td data-bbox="1142 909 1353 994">四/上</td> </tr> <tr> <td data-bbox="639 994 735 1037">2.</td> <td data-bbox="735 994 999 1037">知識管理概論</td> <td data-bbox="999 994 1142 1037">四/上</td> <td data-bbox="1142 994 1353 1037">四/下</td> </tr> <tr> <td data-bbox="639 1037 735 1122">3.</td> <td data-bbox="735 1037 999 1122">碳盤查及碳足跡稽核實務</td> <td data-bbox="999 1037 1142 1122">四/上</td> <td data-bbox="1142 1037 1353 1122">四/下</td> </tr> </tbody> </table>		課程名稱	原年級/學期	異動後年級/學期	1.	顧客關係管理概論	三/上	四/上	2.	知識管理概論	四/上	四/下	3.	碳盤查及碳足跡稽核實務	四/上	四/下
	課程名稱	原年級/學期	異動後年級/學期																			
1.	顧客關係管理概論	三/上	四/上																			
2.	知識管理概論	四/上	四/下																			
3.	碳盤查及碳足跡稽核實務	四/上	四/下																			
2.	管理類/學程必修	資科基礎/選修	3.	資訊類/學程必修																		
4.	ERP 深度課程/選修			5.	ERP 廣度課程 E-Business (含 BI/Big data)/選修	企業 E 化/選修																
6.	永續綠色科技學程	永續綠色科技類	二、異動課程學期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639 705 735 909"></th> <th data-bbox="735 705 999 909">課程名稱</th> <th data-bbox="999 705 1142 909">原年級/學期</th> <th data-bbox="1142 705 1353 909">異動後年級/學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39 909 735 994">1.</td> <td data-bbox="735 909 999 994">顧客關係管理概論</td> <td data-bbox="999 909 1142 994">三/上</td> <td data-bbox="1142 909 1353 994">四/上</td> </tr> <tr> <td data-bbox="639 994 735 1037">2.</td> <td data-bbox="735 994 999 1037">知識管理概論</td> <td data-bbox="999 994 1142 1037">四/上</td> <td data-bbox="1142 994 1353 1037">四/下</td> </tr> <tr> <td data-bbox="639 1037 735 1122">3.</td> <td data-bbox="735 1037 999 1122">碳盤查及碳足跡稽核實務</td> <td data-bbox="999 1037 1142 1122">四/上</td> <td data-bbox="1142 1037 1353 1122">四/下</td> </tr> </tbody> </table>							課程名稱	原年級/學期	異動後年級/學期	1.	顧客關係管理概論	三/上	四/上	2.	知識管理概論	四/上	四/下	3.	碳盤查及碳足跡稽核實務	四/上	四/下	
	課程名稱	原年級/學期	異動後年級/學期																			
1.	顧客關係管理概論	三/上	四/上																			
2.	知識管理概論	四/上	四/下																			
3.	碳盤查及碳足跡稽核實務	四/上	四/下																			
三、其照案通過。																						
修訂原因：																						
一、原113學年度課程時序表如附件一(畢業學分128學分，包含必修25學分、選修74學分、通識29學分)。																						
1. 選修課程-資訊科技學程：																						
a. 管理類：必修12學分																						
b. 資訊類：必修9學分																						
c. ERP 深度課程：選修18學分																						
d. ERP 廣度課程 E-Business (含 BI/Big data)：選修18學分																						
e. 資訊應用科技：選修15學分																						
2. 選修課程-永續綠色科技學程：																						
a. 氣候變遷：選修15學分																						
b. 永續農業：選修21學分																						
c. 專業證照：選修24學分																						
二、選修課程計可開課132學分，惟畢業門檻為74學分，扣除選修中之必修課程(資訊科技學程a+b)，同學僅須再選修53學分，因此多數課程無法依原規劃的時間開課。																						
三、目前113學年度在學人數15人(含永續綠色科技組為2人，資訊科技組為13人，其中兩位同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p>學已確定於114學年度轉系)。</p> <p>四、註：113-1學期永續綠色科技組2位同學，因曠課節數破百已被學校退學。</p> <p>五、修訂後113學年度課程時序表如附件四，選修課程已部分刪除、新增及異動。</p>

決議：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7月11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108718號函、108年5月2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080039411號函、111年3月11日臺教高(三)字第1112201060D號函等三份函，系所課程之調整(例如：更改必選修、學分數、停開)，應規劃相關配套，並妥善輔導學生選課。科技學院各系所基於上述調整，於時序表中修正並註明，依教育部來函之要旨予以通過。
- 二、時序表之調整，請勿增加必修課程之學分數；並請遵循「南華大學學系所(學程)課程時序表編製基準」及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各系所修訂時序表，因適逢學生課程加退選，教務處將於3月3-10日開放時序表系統，請各單位逕行上系統修正。

提案八：審議藝術與設計學院所屬系所 112~113 級時序表修訂案，提請討論。(藝術與設計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4年2月18日藝術與設計學院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審議通過。
- 二、修訂說明如表8：

表8 藝術與設計學院所屬系所修訂時序表內容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會議決議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產品與室內設計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 /114.02.11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 /114.02.18	照案通過，並提送校課程會議審議。	112 級時序表	1.刪除產品設計學程二年級下學期「人因工程」課程 2 學分。
建築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				2.刪除室內設計學程二年級下學期「人因工程」課程 2 學分。
					3.刪除室內設計學程二年級下學期「表現技法」課程 3 學分。
					4.新增產品設計學程二年級下學期「人因設計」課程 2 學分。
					5.新增室內設計學程二年級下學期「人因設計」課程 2 學分。

單位	系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通過會議名稱及時間	院會議決議	修訂之課程時序表	說明
	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 /114.02.10				學分。 6.新增室內設計學程二年級下學期「室內設計表現技法」課程3學分。
				112、113級時序表	112-113級表現法及地方構築學程項下新增三年級上學期選修「綠建築與永續環境設計」課程2學分。

決議：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7月11日臺教技(四)字第1070108718號函、108年5月2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1080039411號函、111年3月11日臺教高(三)字第1112201060D號函等三份函，系所課程之調整(例如：更改必選修、學分數、停開)，應規劃相關配套，並妥善輔導學生選課。藝術與設計學院各系所基於上述調整，於時序表中修正並註明，依教育部來函之要旨予以通過。
- 二、時序表之調整，請勿增加必修課程之學分數；並請遵循「南華大學學系所(學程)課程時序表編製基準」及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各系所修訂時序表，因適逢學生課程加退選，教務處將於3月3-10日開放時序表系統，請各單位逕行上系統修正。

提案九：審議人文學院所屬系所之新開課程，提請討論。(人文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14年02月19日(三)人文學院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 二、依113-1-2校課程會議提案十六決議：113級「身心靈療癒」跨領域學分學程原「生活美食學」課程名稱，調整為「慢食、慢活與身心靈」，各單位之新開課程，共計9門，如表9：

表9 各單位新開課程

開課單位	開設學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鐘點數	學制	開課對象	對應時序表	是否繳交附件資料		
								申請表	審查表	授課大綱
人文學院	114-1	社區造動：整個社區都是我的健身房	選	3 / 3	大學日間部	大二	113級「共生社區與健康照顧」跨領域學分學程	✓	✓	✓
人文學院	114-2	高齡友善社區及健康促進實務	選	3 / 3	大學日間部	大二	113級「共生社區與健康照顧」跨領域學分學程	✓	✓	✓
人文	115-1	共生社區與生命	選	3	大學日	大三	113級「共生社區	✓	✓	✓

開課單位	開設學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鐘點數	學制	開課對象	對應 時序表	是否繳交 附件資料		
								申請表	審查表	授課大綱
學院		關懷		/3	日間部		與健康照顧」跨領域學分學程			
人文學院	115-2	在地老化與環境設計	選	3/3	大學日間部	大三	113級「共生社區與健康照顧」跨領域學分學程	✓	✓	✓
人文學院	114-1	運動賞析與籌辦	選	3/3	大學日間部	大二	113級「全部動起來」跨領域學分學程	✓	✓	✓
人文學院	114-2	運動科技與應用	選	3/3	大學日間部	大二	113級「全部動起來」跨領域學分學程	✓	✓	✓
人文學院	115-1	健康運動與營養	選	3/3	大學日間部	大三	113級「全部動起來」跨領域學分學程	✓	✓	✓
人文學院	115-2	戶外運動與領導	選	3/3	大學日間部	大三	113級「全部動起來」跨領域學分學程	✓	✓	✓
人文學院	115-1	慢食、慢活與身心靈	選	3/3	大學日間部	大三	113級「身心靈療癒」跨領域學分學程	✓	✓	✓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人文學院生死系 111 級、112 級、113 級大學日間部殯葬服務組及諮商組主修領域調整案。(人文學院提案)**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14年02月19日(三)人文學院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 二、修訂說明如表10。

表10 生死系111級、112級、113級大學日間部殯葬服務組及諮商組主修領域調整

學制	組別	入學級別	原訂主修領域	修正後主修領域	時序表說明修訂
大學日間部	殯葬服務組	111、112、113	殯葬服務組系核心學程+殯葬禮儀基礎學分學程+殯葬禮儀進階學分學程	殯葬服務組系核心學程+殯葬禮儀基礎學分學程	時序表備註說明新增：為符合內政部禮儀師換證所需課程及學分，請殯葬服務組同學除主修領域

學制	組別	入學級別	原訂主修領域	修正後主修領域	時序表說明修訂
					外，須修畢「殯葬禮儀進階學分學程」。
大學日間部	諮商組	111、112、113	諮商組系核心學程諮商基礎學分學程+社區諮商與諮商進階學分學程	諮商組系核心學程+諮商基礎學分學程	時序表備註說明新增：為提升社區諮商專業能力，建議須選修「社區諮商與諮商進階學分學程」

決議：尊重開課單位，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通識教育課程「三好永續行動領域」課程落日案。(通識教育中心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4年02月11日114學年度體育課程學分化及通識教育課程架構第2次討論會議、114年02月18本校113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處第1次處務會議及114年02月20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院級課程委員會議提案八通過。
- 二、113級之前三好永續行動(服務教育與青年志工)領域課程落日方式如下，並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起開始執行，提送校級課程委員會議備查。
  - (1)111 級之前學生已通過「服務教育與青年志工」課程者比例較高，故尚未通過者，維持舊制完成規定項目。
  - (2)112 級及 113 級學生已通過「三好永續行動」課程比例者偏低，調整方式為：服務時數下修為 18 小時以符合教育部 1 學分時數之規定。
  - (3)未來有關志願服務之運作，將藉由「三好護照」獎勵措施鼓勵學生進行服務。

決議：尊重開課單位，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通識教育課程「自主學習領域」課程落日案。(通識教育中心提案)**

說明：

- 一、本案經114年2月11日114學年度體育課程學分化及通識教育課程架構第2次討論會議、114年2月18本校113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處第1次處務會議及114年2月20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院級課程委員會議提案九通過。
- 二、107級至109級「自主學習」領域課程內容單元模組修改如下，並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起開始執行，提送校級課程委員會議備查。
  - (1)「講座活動」項目取消「認證上限 5 場，年滿 40 歲以上者認證上限為 10 場」。
  - (2)「社團活動」項目維持。
  - (3)「校級會議代表」項目取消(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級會議代表依規定完成仍採計)。

(4)「校運動代表隊」項目維持。

決議：尊重開課單位，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通識教育課程「多元學習領域」課程落日案。(通識教育中心提案)**

說明：

一、本案經114年2月11日114學年度體育課程學分化及通識教育課程架構第2次討論會議、114年2月18日本校113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處第1次處務會議及114年2月20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院級課程委員會會議提案十通過。

二、110級至113級「多元學習」領域課程內容單元模組修改如下，並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起開始執行，提送校級課程委員會備查。

(1)「講座活動」項目取消「認證上限 0.5 學分，年滿 40 歲以上者認證上限為 10 場」。

(2)「社團活動」項目維持。

(3)「校級會議代表」項目取消(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級會議代表依規定完成仍採計)。

(4)「校運動代表隊」項目維持。

決議：尊重開課單位，照案通過。

**提案十四：人文學院宗教所建議請教務處針對研究所碩士班或碩士專班的課程時序表提出保持彈性作法，硬性分年級排課程時序的現行作法不符合現況需求案。(人文學院提案)**

說明：

一、本案業經114年02月19日(三)人文學院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二、校外委員建議目前僅南台和南華有課程時序表制度，其他學校僅以課程架構規範開課事宜，每學期開課較有彈性。

三、碩士班和博士班研究所每學期開授課程，視每級研究生研究方向會進行適度調整開課方向，以利指導學生進行論文寫作。

四、國際研究趨勢日新月異，碩士班和博士班研究所每學期開課視當代國際研究趨勢調整開課方向，以利研究方向與國際接軌。

五、部分博碩士班因為每級學生數不一，依照年級開課易造成年級學生課程開課數不足。

決議：依據教育部「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檢核指標」1-6：「依課程規劃表開課」，以及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維護教學品質常見問題彙編」(p.8)：「課程應依課程規劃表開課」，仍請依照本校現行課程時序表開課。

**肆、臨時動議：**

案由：有關上次會議決議事項之項次 22：「審議通過各學院與通識教育中心於 114 學年度起應請所屬系、所、學位學程教師訂定其課程的評分區間與比例。」是否暫緩實施。(財金系吳依正副主任提案)

說明：有關 114 學年度起應請所屬系、所、學位學程教師訂定其課程的評分

區間與比例，本校正進行教學品質保證與精進自我檢核，且於院務會議時各位教師有很多想法，是否暫緩實施。

決議：將收集各系所意見，於下次校課程委員會議提出復議案充分討論。

**伍、散會(16：22)。**